武胜县街子合武合作片区

公共文化设施专项规划

第一章 总则

## **第一节 规划背景**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土空间规划的系列批示指示精神，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、市委市政府、县委县政府关于做好两项改革“后半篇”文章相关工作的决策部署，推动与乡镇级片区国土空间规划有效融合衔接，进一步提高片区规划整体性和协同性，确保两项改革“后半篇”文章工作举措落实落地，为乡村振兴和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打下坚实基础，实施乡镇级片区专项规划。根据《武胜县以片区为单元编制乡村国土空间规划工作方案》《四川省乡镇级片区公共文化设施专项规划导则》等文件要求，立足武胜县街子合武合作片区区情实际，从强化均衡发展、提升设施空间品质、打造特色品牌等方面固强补弱，全面提升公共文化设施建设、管理和服务水平，满足广大群众不断增长的文化需求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制定武胜县街子合武合作片区公共文化设施专项规划。

## **第二节 指导思想**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立足新发展阶段、贯彻新发展理念、融入新发展格局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以片区为单元，引领资源要素集约节约配置，重塑乡村经济地理格局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顺应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新期待，以“十里文化圈”为服务半径，统筹公共文化设施，推动公共文化服务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，切实保障文化民生，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武胜夯实底部基础。

## **第三节 规划范围**

本规划范围为武胜县街子合武合作片区，覆盖街子镇、真静乡、清平镇、中心镇、乐善镇5个镇、73个村（社区）、常住人口8.61 万，幅员面积约221.54平方公里。



街子合武合作片区规划示意图

第二章 片区现状

**第一节 设施现状**

文体广场5个，文明实践所5个、文明实践站 73个，文化院坝49个，农家（社区）书屋44个，综合文化站6个，村（社区）综合文化服务中心54个，广播村村响64个、广播电视公共服务网点5个，村史馆11个，文物保护单位11个（省级4个、市级3个、县级4个），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2项（省级1项、县级1项），传统村落1个。

**第二节 存在问题**

**（一）队伍建设不力，文化人才匮乏。**片区文化事业缺乏专业人才，不能很好发挥引领作用，对公共文化发展也关注较少，乡镇文化干部经常变动，业务难熟悉，能力提不高，工作应付的多。民间文化人才又相对集中城区，农村百难挑一，人才匮乏。

**（二）公共文化设施使用率不高。**年轻人口外流严重，在家的基本是一老一小，文化程度相对偏低，公共文化设施布局基本都是在村活动室附近，群众居住地点相对分散，乡镇公共文化设施利用率普遍偏低。

**（三）公共文化设施管理有待加强。**公共文化设施缺乏专职人员管理，镇、村两级公共文化设施管理人员都是由镇、村干部兼任，导致大量设施设备损坏严重，无法正常使用。

第三章 发展目标

**第一节 建设思路**

围绕市委“12345”工作思路，突出农村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增效目标，挖掘、传承和弘扬本土文化资源，打造具有本土特色的文化产业和新时代农村公共文化体系，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效能，不断提升农村群众文化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、满足感。

## **第二节 分级分类**

本次规划在武胜县街子合武合作片区范围内分级分类布置文化设施，形成“四级五类”的规划体系。“四级”：按省市区相关文件要求形成中心镇、其他镇、中心村、其他村（社区） 四个级别；“五类”：即文体活动类、阅读科普类、文化艺术类、传承体验类和广电综合类五个类别。

武胜县街子合武合作片区分级一览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中心镇** | 街子镇 |
| **其他镇** | 真静乡、清平镇、中心镇、乐善镇 |
| **中心村（社区）** | 南溪村、清中路社区、陈家寨村、金马村、龙门村、环江村、真静村、龙堡山村、园山村、普兴村、金鼓村、米市村、书房村、张家滩村 |
| **其他村（社区）** | 林山村、棕湾村、玉皇村、大水井村、会云村等 59 个村（社区） |

**第三节 配置标准**

根据设定的分级分类标准，合理确定不同等级公共文化设施配置标准（详见配置标准表），形成错位配置、相互补充的设施配套格局，构建起不同层级、不同类型的乡村文化生活圈。

专栏1 街道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配置标准表

| **项目** | | **中心街道** | **其他街道** | **基本标准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文体活动 | 室外文化活动广场 | ▲ | ▲ | 面积累计不低于1000 平方米（自然条件受限制的地方累计不低于500 平方米） |
| 多功能活动室 | ▲ | ▲ | ≥90平方米，配备适合开展音乐、舞蹈、美术、书法、棋牌等活动的文化体育器材。 |
| 县级文化馆分馆 | ▲ |  | 依据相关部门文件要求建设。 |
| 宣传栏 | ▲ | ▲ | ≥1个，可结合室外墙面布置。 |
| 街道健身中心 | ▲ | -- | ≥2000平方米（含室内≥150 平方米），可由2处健身场地的面积相加构成。应配置在居民区、人口密集区附近，方便群众使用。可与室外文化活动广场相结合，可配置篮球、气排球、羽毛球、乒乓球、笼式足球、健身路径等场地设施，可重叠画线满足4种以上健身项目使用；室内健身场地可与多功能活动室结合，可配置室内球类运动设施、棋牌类设施、健身器械等。 |
| 多功能运动场 | -- | ▲ | ≥1200 平方米（受自然条件限制的地方≥700平方米）。应配置在居民区、人口密集区附近，方便群众使用。可与室外文化活动广场相结合，可配置篮球、羽毛球、乒乓球、健身路径等场地设施，可重叠画线满足3种以上健身项目使用。（注：有条件的乡镇可将多功能运动场升级为乡镇健身中心） |
| 体育公园 | ▲ | △ | 总面积不低于2万平方米。其中，健身设施用地占比不低于20%，绿化用地占比不低于65%，至少具有4块以上运动场地，可同时开展的体育项目不少于3项。鼓励将多功能运动场、乡镇健身中心“公园化”。 |
| 阅读科普 | 讲堂（辅导培训活动室） | ▲ | ▲ | ≥30平方米，满足普及知识、专业讲座和宣传教育等多种用途的使用，配备教育培训设备，具备播放录像、计算机投影等条件。可与多功能活动室结合。 |
| 图书阅览室 | ▲ | ▲ | ≥30平方米，图书藏有量≥2000册，每年续订报刊≥30种，更新图书≥200册；可供外借的基本藏书不低于总藏书量的2/3；有少年儿童类图书。 |
| 电子阅览室（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活动室） | ▲ | ▲ | ≥30平方米，配备满足不同群体多元需求的数字文化设备和数字文化信息资源。可与图书阅览室结合。 |
| 阅报栏（屏） | ▲ | ▲ | ≥1个，至少提供2类报纸。 |
| 县级图书馆分馆 | ▲ |  | 依据相关部门文件要求建设。 |
| 自助借阅点 | △ | △ | 设置在人流较为密集的区域，配置图书自助借还机，定期进行图书补充、更新、调整。可与社会力量共建。 |
| 小型特色书店 | △ | △ | 可与社会力量共建。 |
| 文化艺术 | 小型戏台（舞台） | ▲ | △ | ≥40平方米（10 米×5 米×0.8 米），可与室外文化活动广场、多动能活动室结合。 |
| 固定电影放映点 | ▲ | ▲ | 有醒目标识牌和宣传栏（发布放映场次安排、预告宣传、预约放映，监督检查、放映人员联系方式等内容）；场地面积不小于300平方米，可放置100把活动座椅；放映场所应保证建筑物安全，有足够的疏散通道和出入口标志；配备专业的放映设备。 |
| 小型剧场 | △ | △ | 满足戏剧表演、舞台表演、民俗活动、休憩等多种功能。可与社会力量共建。 |
| 传承体验 | 乡史博物馆（陈列室） | △ | △ | 展览面积不低于100平方米，展品（藏品）不低于100件。充分利用已收集或易于收集的本地历史见证物、文献文书、生产生活物品、农业手工业产品、习俗和节庆资料，围绕村史沿革、村规民约、民俗风情、乡贤名人、家风家训、发展成就等，举办主题鲜明、各具特色、内涵丰富的陈列展览。馆舍大小、规模以满足展品安全和展陈需要为宜；展馆及相应设施应安装防雷、防火、防盗等技防设施，制定各类防灾预案，并设置防灾指示标志。可与社会力量共建。 |
| 小型非遗馆 | △ | △ | 可与乡史博物馆结合。可与社会力量共建。 |
| 广电综合 | 广播站 | ▲ | ▲ | 机房及业务用房面积≥80平方米，提供广播节目和突发事件应急广播服务，按国家标准配备具有应急广播消息接收、响应和播出能力的广播设备。 |
| 广播电视公共服务网点 | ▲ | △ | 有固定服务室，提供广播电视运行维护服务。 |
| 乡风文明 | 新时代文明实践所 | ▲ | ▲ | 依据相关部门文件要求建设。 |

专栏2 村（社区）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配置标准表

| **项目** | | **中心村（社区）** | **其他村（社区）** | **基本标准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文体活动 | 室外文化活动广场 | ▲ | ▲ | ≥1000 平方米（自然条件受限制的地方可适当降低标准） |
| 多功能活动室 | ▲ | ▲ | ≥90平方米，配备适合开展音乐、舞蹈、美术、书法、棋牌等活动的文化体育器材。 |
| 宣传栏 | ▲ | ▲ | ≥1个，可结合室外墙面布置。 |
| 多功能运动场 | ▲ | ▲ | ≥1000 平方米（受自然条件限制的地方≥600平方米）。应配置在居民区、人口密集区附近，方便群众使用。可与室外文化活动广场相结合，可配置篮球、羽毛球、乒乓球、健身路径等场地设施，可重叠画线满足3种以上健身项目使用。中心村应适当提升相关标准建设多功能运动场。 |
| 阅读科普 | 讲堂（辅导培训活动室） | ▲ | ▲ | 满足普及知识、专业讲座和宣传教育等多种用途的使用，配备教育培训设备，具备播放录像、计算机投影等条件。可与多功能活动室结合。 |
| 农家书屋 | ▲ | ▲ | 业务用房≥50平方米，电子阅览设备≥2台，图书≥1600册，年新增图书≥60种，报刊≥30种，电子音像制品≥100种。有少年儿童类图书。 |
| 小型阅报栏（屏） | ▲ | ▲ | ≥1个，至少提供2类报纸。 |
| 固定电影放映点 | ▲ | △ | 有醒目标识牌和宣传栏（发布放映场次安排、预告宣传、预约放映，监督检查、放映人员联系方式等内容）；场地面积不小于100平方米，可放置40把活动座椅；放映场所应保证建筑物安全，有足够的疏散通道和出入口标志；配备专业的放映设备。 |
| 传承体验 | 村史博物馆（陈列室） | ▲ | △ | 展览面积不低于100平方米，展品（藏品）不低于100件。充分利用已收集或易于收集的本地历史见证物、文献文书、生产生活物品、农业手工业产品、习俗和节庆资料，围绕村史沿革、村规民约、民俗风情、乡贤名人、家风家训、发展成就等，举办主题鲜明、各具特色、内涵丰富的陈列展览。馆舍大小、规模以满足展品安全和展陈需要为宜；展馆及相应设施应安装防雷、防火、防盗等技防设施，制定各类防灾预案，并设置防灾指示标志。可与社会力量共建。 |
| 广电综合 | 广播室 | ▲ | ▲ | 机房面积≥15平方米，提供广播节目和突发事件应急广播服务，配备符合标准的应急广播适配器、多模收扩机、高清大喇叭等。 |
| 广播电视公共服务村级代办点 | ▲ | △ | 有固定服务室。 |
| 乡风文明 | 新时代文明实践站 | ▲ | △ | 依据相关部门文件要求建设。 |

注：▲为应配置的项目，△为根据实际情况按需配置的项目。

第四章 规划布局

**第一节 重点项目**

**1.健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**。改建升级街子镇、真静乡、清平镇、中心镇、乐善镇的多功能活动室、室外文化活动广场及多功能运动场，打造成为多功能文化、活动与运动中心，增扩其面积，配置在居民区、人口密集区附近，方便群众使用，配置适合开展音乐、舞蹈、美术、书法、棋牌、篮球、羽毛球、乒乓球、健身路径等场地设施设备，重叠画线满足3种以上健身项目使用；建成街子镇、真静乡、清平镇、中心镇、乐善镇县级文化馆分馆，总分馆资源共享，公共文化服务均等化，在街子镇改建升级小型戏台、舞台；建成街子镇、真静乡、清平镇、中心镇、乐善镇县级图书馆分馆，统一编目，图书通借通还，统一管理；新建清平镇乡史馆1个，充分利用已收集或易于收集的本地历史见证物、文书等文献资料、生产生活物品、农业手工业产品、习俗和节庆资料，围绕村史沿革、村规民约、民俗风情、乡贤名人、家风家训、发展成就等，举办主题鲜明、各具特色、内涵丰富的陈列展览；改建升级党建廉政文化长廊，以钱塘镇的纪念馆为基础，在真静乡深水井村康家珑和书岩村尹子勤故居进行点位打造，创建红色之乡；对新业公园进行改建升级，建设休闲广场，拾阶花梯休闲广场、五人足球场、网红景观桥、篮球场、羽毛球场、康体健身广场、生态密林区、网红草花区等；新建中心古镇，整合镇内特色古建筑及旅游资源，结合嘉陵江流域景色，将中心古镇打造为嘉陵江流域第一古镇；新建清平镇陈家寨村农耕文化中心，利用清平镇省级文保单位陈家寨的资源优势，稻渔综合种养产业与稻渔现代农业园区优势，建设富有本土特色的农耕文化中心。

**2.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项目。**积极申报和升级一批非遗项目，建设非遗传承保护体验基地，常态化开展非遗传习活动，弘扬本土特色文化。

第五章 保障措施

**第一节 强化政策配套**

建立健全文化基础设施建设优惠政策，探索实施免费提供 文化设施建设用地或减收土地租金、减免建设中的各项税费等 机制。出台鼓励社会资本对文化基础设施投入的优惠政策，进 一步拓宽文化基础设施建设经费来源，调动社会力量参与基层 文化设施建设的积极性，鼓励社会力量赞助、捐赠文化设施支 持社会文化事业发展，逐步形成以政府投入为主导，社会投入 为补充的多渠道投入机制。

**第二节 强化资金保障**

加强公共文化设施的财力保障，通过向上争取专项资金方式，建立公共文化设施建设维护专项资金，纳入地方财政年度支出预算，并根据经济增长情况，按比例逐年增加资金预算，持续加大投入力度。加大资金向中心镇村投入比重，适当予以倾斜，强化示范带动作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强辐射和服务效能。由县级文化主管部门牵头，建立公共文化设施台账及重点项目库，项目多向中心镇、村（社区）和特色文化镇、村（社区）倾斜。

**第三节 强化队伍建设**

配齐建强基层公共文化设施管理服务人员队伍。在现有编制总量内，落实每个乡镇综合文化站（中心）编制配备不少于1至2名的要求，规模较大的乡镇适当增加；村（社区）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由村（社区）“两委”确定1名兼职工作人员，同时通过县、乡两级统筹和购买服务等方式解决人员不足问题。强化队伍能力素质提升，围绕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新需求，以守牢阵地、活化利用、不断挖潜为核心，采取线上线下培训的方式，重点在增强数字化服务、信息宣传和基层业务方面，持续增强管理服务人员的公共文化服务能力和素养。

附件：武胜县街子合武合作片区文化发展重点规划项目

附件

武胜县街子合武合作片区文化发展重点规划项目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项目名称** | **建设地址** | **建设性质** | **建设内容及规模** | **建设年限** | **总投资**  **（万元）** | **项目业主** | **主管部门** |
| **总计（8个项目）** | | | | |  | **137700** |  |  |
| 1 | 多功能文化、活动与运动中心 | 街子镇、真静乡、清平镇、中心镇、乐善镇 | 改扩建 | 多功能活动室≥90平方米，配备适合开展音乐、舞蹈、美术、书法、棋牌等活动的文化体育器材。体育场地总面积≥1000 平方米（受自然条件限制的地方≥700平方米）。应配置在居民区、人口密集区附近，方便群众使用。可与室外文化活动广场相结合，可配置篮球、羽毛球、乒乓球、健身路径等场地设施，可重叠画线满足3种以上健身项目使用。（注：有条件的乡镇可将多功能运动场升级为乡镇健身中心） | 2025-2035 | 10000 | 街子镇、真静乡、清平镇、中心镇、乐善镇 | 县教育科技和体育局 |
| 2 | 县级文化馆分馆 | 街子镇、真静乡、清平镇、中心镇、乐善镇 | 新建 | 按省级示范性综合文化站建设标准，规划建设建筑面积不少于500平方米的文化阵地，内设多功能活动室、展览室（陈列室）、培训室、信息资源共享室、阅览室（留守学生（儿童）文化之家）、电影放映室、办公室等功能用房，室外配套建文化体育活动场地。（原则上不小于1个篮球场面积600平方米），在街子镇改建升级小型戏台、舞台（≥50平方米），以街子镇作为中心乡镇，辐射其他乡镇，带动公共文化服务发展。 | 2023-2028 | 500 | 街子镇、真静乡、清平镇、中心镇、乐善镇 | 县委宣传部、县教育科技和体育局、县文广旅局  文化中心 |
| 3 | 县级图书馆分馆 | 街子镇、真静乡、清平镇、中心镇、乐善镇 | 新建 | 乡镇(街道)分馆馆舍面积应达到30平方米，有互联网、WiFi全覆盖，有专人管理分馆工作，采购电脑5台，图书1万册，阅览桌椅40套，图书统一编目，通借通还，统一管理。 | 2023-2028 | 500 | 街子镇、真静乡、清平镇、中心镇、乐善镇 | 县文广旅局、  文化中心 |
| 4 | 乡史博物馆（陈列室） | 清平镇 | 新建 | 展览面积不低于300平方米，展品（藏品）不低于200件。充分利用已收集或易于收集的本地历史见证物、文书等文献资料、生产生活物品、农业手工业产品、习俗和节庆资料，围绕村史沿革、村规民约、民俗风情、乡贤名人、家风家训、发展成就等，举办主题鲜明、各具特色、内涵丰富的陈列展览。馆舍大小、规模以满足展品安全和展陈需要为宜；展馆及相应设施应安装防火、防盗等设施，制定各类防灾预案，并设置防灾指示标志。可与社会力量共建。 | 2023-2028 | 1000 | 清平镇 | 县文广旅局、县农业农村局 |
| 5 | 党建廉政文化长廊 | 真静乡 | 新建改扩建 | 以真静、金子起义，开发红色旅游基地,创建红色之乡，以钱塘镇的纪念馆为基础，在真静乡深水井村康家珑和书岩村尹子勤故居进行点位打造，设置停车场和步道建设标牌、 路线指引等，结合乡村观光项目，打造连线连片文化旅游线路，串联形成文化旅游长廊,带动经济发展。 | 2025-2035 | 20000 | 真静乡 | 县文广旅局 |
| 6 | 新业公园 | 街子镇工业园区 | 改扩建 | 占地100亩，依蜿蜒流过的河渠而建，建设主入口广场、廊架，儿童乐园、互动景墙，趣味滑梯，休闲广场，休闲木平台，停车场、彩色游步道、拾阶花梯休闲广场、五人足球场、网红景观桥、设施设备管理房、篮球场、羽毛球场、康体健身广场、生态密林区、网红草花区，多彩花木区、飘逸灌木带，多层次草坪区，特色景观小品、多彩灯光秀、标识系统等，根据地势，形成生态公园，形成高低错落的活动空间。 | 2022-2027 | 5000 | 工投公司、街子镇 | 经开区 |
| 7 | 中心古镇 | 中心镇 | 新建 | 建设规模300亩，修建车站、停车场两大基础性枢纽设施，改造中心镇硬件设施，对老、危房的加固，新建新的区民建筑并融入古镇建筑风格，重建原先已拆迁的有代表特色的建筑，丰富商业形态，完善古镇商业业态，引进优秀旅游机制。将全镇古镇资源与嘉陵江结合起来，打造一个有历史有美景的中心古镇。 | 2025-2035 | 100000 | 中心镇 | 县住建局 |
| 8 | 农耕文化中心 | 清平镇陈家寨村 | 新建 | 利用清平镇省级文保单位陈家寨的资源优势，稻渔综合种养产业与稻渔现代农业园区优势，依托园区“六个中心”，建设面积不低于1000平方米的农耕文化中心，展示本地农业手工业产品、历史农耕产物等。 | 2023-2028 | 400 | 清平镇 | 县农业农村局 |